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总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具体负责实施。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8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号）。

近日，公司收到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订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鑫增益系列870期收益凭证认购协议》，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购买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鑫增益系列870期收益凭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 产品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鑫增益系列870期收益凭证
- 产品类型：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 凭证存续期：17天，即起始日（含）至到期日（不含）间的自然日天数。
- 起始日：2026年8月21日
- 到期日：2026年9月7日
- 凭证约定收益率（年化）：本期收益凭证收益率（年化）为1.52%
-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整
- 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投资风险提示

本期收益凭证产品面临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揭示的风险，包括认购风险、募集失败风险、市场风险、产品流动性风险、发行人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电子合同风险。

三、关联关系

公司与中信证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的主要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监管要求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办理相关自有资金现金管理业务。

2. 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 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运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固定收益凭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 2026 年 8 月 20 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理财产品人民币合计 61,000 万元（含本次购买的 1,000 万元），其中，已到期的理财产品人民币合计 59,000 万元。

公司现持有未到期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人民币合计 2,000 万元，未超过董事会授权投资理财产品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等，详细情况如下表：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投资 期限	产品 起息日	产品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鑫增益系列 870 期收益凭证	固定收益凭证	1,000	17 天	2026. 8. 21	2026. 9. 7	1.52%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利系列 4641 期收益凭证	固定收益凭证	1,000	90 天	2026. 7. 30	2026. 10. 28	阶梯式收益率为1.30%至1.60%；持有到期收益率为1.50%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与中信证券签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鑫增益系列 870 期收益凭证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